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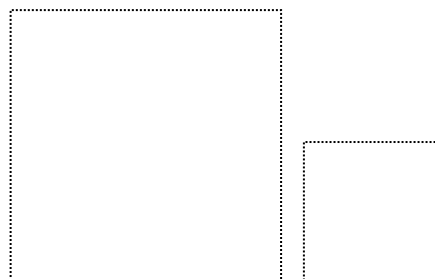
委託 代理出席
使用印章 授權書

本人(公司)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人(公司)參加貴公司【**台北市北投區桃源段二小段 391、408 等二筆地號**】之不動產公開標售之開(決)標、審查，並行使加價、議價及領回保證金等相關事宜之權利，該代理人資料及使用印章如下：

代理人姓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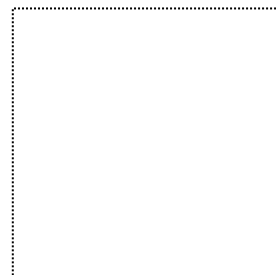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(公司)授權投標專用章印模：



委任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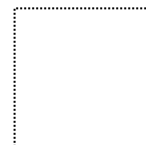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姓名(本法人名稱)：

登記印鑑：



法定代理人姓名：

登記印鑑：



注意事項：

投標人負責人或代理人於參加開標時，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件及提交本授權書：

- 一、投標人若由法定代理人攜帶登記印鑑(投標人及法定代理人印鑑)親至開標地點，應出示身分證件，本授權書則無須填寫提交。
- 二、投標人若委由代理人出席開標現場，攜帶投標人及法定代理人印章或授權投標專用章，則應完整填寫並提交本授權書及身分證件影本。